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1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當局有否適時檢討全港18區的康樂設施使用率，包括標準運動場、暖水游泳池、單車公園及室內體育館等？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過去5年，當局有否在全港18區就增建康體設施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檢討全港18區的康樂設施使用率，包括標準運動場、暖水游泳池、單車公園及室內體育館等？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在全港18區就增建康體設施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4)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定期檢視各種體育設施的使用率。運動場、體育館主場和暖水公眾游泳池過去5年(即2010至2014年)的使用率載於附件。由於市民無須預訂便可使用單車場，康文署並無備存有關設施的使用率統計數字。預計有關設施於2015年的使用率與2014年相若。

康文署在規劃新康體設施時，會就工程範圍和擬議場地的設計諮詢有關地區的區議會和其他持份者。康文署通過調配現有資源和人手持續進行檢視設施使用率和徵詢意見的工作。

**2010至2014年體育館和運動場的使用率
及暖水公眾游泳池的入場人數**

設施類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體育館 (主場)	87	78%	89	78%	92	79%	92	81%	93	80%
運動場	25	98%	25	99%	25	99%	25	99%	25	99%
暖水公眾游泳池(入場人數)	16	5 224 966	20	5 904 738	22	6 873 556	24	9 052 809	24	9 622 353

- 完 -